

澜湄合作 迈入成长期

■ 本报记者 张伟伦

从澜沧江到湄公河，一路蜿蜒，山水相连。这是一条和平之河，更是一条互惠共赢之河。新年伊始，万象更新，因水结缘的澜湄合作机制建立将满2年之际，中国国务院总理李克强于1月10日出席在柬埔寨金边举行的澜湄合作第二次领导人会议，并对柬埔寨进行正式访问，由此也展开了今年中国周边外交的“首秀”之访。本次领导人会议主题为“我们的和平与可持续发展之河”，围绕该主题，域内六国将规划未来发展方向，助力澜湄合作从培育期顺利迈入成长期。

合作务实 多点推进

众所周知，澜湄合作机制在建立之初就确立了政治安全、经济和可持续发展、社会人文三大支柱，并优先在互联网、产能、跨境经济、水资源、农业和减贫五个领域开展合作。广西民族大学中国—东盟海上安全研究中心主任、察哈尔学会研究员葛红亮在接受《中国贸易报》记者采访时表示，澜湄合作机制具有明显务实合作、共同发展的特征。其中较有典范效应的则体现在产能合作方面，2016年的首次领导人会议便瞄准此着力点，并通过了《澜沧江—湄公河国家产能合作联合声明》。当年首次领导人会议确定的45个早期收获项目全部按计划推进，50亿美元产能合作专项贷款超额落实。

澜湄合作取得了丰硕成果，除了基于澜湄国家之间既有的合作基础外，更与合作的机制性保障分不开。澜湄合作建立了包括领导人会议、外长会、高官会和各领域工作组等在内的多层次、宽领域合作架构。中国贸促会研究院国际投资研究部主任刘英奎接受记者采访时特别强调了机制建设的重要意义，他表示，除此之外，六国还成立了澜湄合作国家级秘书处或协调机构，这就使合作能够常态化进行，使相关项目能够更好地推进落实。

澜湄流域的发展是一个综合性问题，综合治理、共同应对、多点推进是合作能够深入、长远的关键。除农业、科技、互联互通建设等领域外，澜湄合作还涉及人文交流、水资源利用和可持续发展等方面。葛红亮认为，在多点推进下，澜湄合作机制作为新创次区域合作机制已经对中国周边外交与命运共同体建设产生了明显的示范效应。

优势互补 经贸亮眼

发展是澜湄国家的共同诉求。自2016年3月正式启动以来，澜湄合作所展现的勃勃生机与活力有目共睹，也日渐成为中国与东盟国家合作的典范。这一区域虽都为发展中国家和欠发达地区，但各国发展潜力大，互补优势也很明显。刘英奎认为，澜湄合作机制针对性较强，在互惠共赢下有助于缩小东盟地区内部发展差距。例如，针对该地区基础设施薄弱的问题，中国企业凭借在该领域的比较优势发挥了积极作用。截至2017年10月，中国企业在澜湄流域另外五国累计签署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合同额1379.9亿美元，完成营业额964.7亿美元，分别比2016年增长了9.2%和10.8%。

在合作机制推动下，六国取得的经贸成就更是亮眼。据中方统计显示，2016年中国对湄公河另外五国非金融类直接投资总额为26.9亿美元，2017年1—10月达26.8亿美元，同比增长22.3%，大大超过同期中国对全球和东盟其他国家的投资增幅。从最新数据看，目前中国是

柬埔寨、缅甸、泰国和越南的第一大贸易伙伴和第一大进口来源国，是老挝的第二大贸易伙伴和第三大进口来源国。出口方面，中国是缅甸的第一大出口市场，老挝和泰国的第二大出口市场，越南的第三大、柬埔寨的第六大出口市场。

记者了解到，澜湄流域另外五国总人口近2.4亿，2016年GDP之和超过7100亿美元，拥有巨大的劳动力和消费市场。为了更好地发掘增长潜力，澜湄六国从实际出发积极探索贸易投资新形式。例如中国与柬埔寨共同建立的西哈努克港经济特区、中国与老挝在万象共同成立的赛色塔综合开发区、越南的龙江工业园和深圳—海防经贸合作区等中国与湄公河流域国家建设的工业产业园项目都在稳步顺利推进，也为中国企业扩大对澜湄流域其他五国投资提供了良好平台。

澜湄合作基础深厚、方向明确，六国有较多共识，进入成长期的合作机制在此基础上继续向前推进必将取得更大成绩，为流域国家提供更多合作资源和发展机会，也能为该地区和平与发展作出重要贡献。刘英奎说。



新年伊始，大红的剪纸和灯笼让北京中关村创业大街充满了喜庆的气氛。如今，中关村创业大街已成为我国双创服务资源最密集的全球创新社区，面向全球开展跨境孵化、全球合伙人等业务，为创新项目跨国发展提供本地化落地、产业对接、投资对接、合伙人招募等服务，吸引全球高端创新资源集聚。除了扶持初创团队，创业大街还开始为大企业提供创新业务，将“双创”的源源动力输送到产业。围绕大企业转型升级的发展需求，中关村创业大街已为英特尔、海尔、法国电信、中海油、航天科工等50余家国内外大企业提供了双创服务。

◆中贸时评

品牌统计制度引导外贸高质量发展

■ 本报特约评论员 荣民

◆本期导读

2017年中企海外并购 漫漫求索路

详细报道见第4版

CEFCO 2018开幕 三大亮点惹眼

详细报道见第5版

编辑 周东洋 联系电话 010-6464888-2057
制版 张迪 E-mail:maoyibao1@163.com

本报常年法律顾问
北京市炜衡律师事务所
赵继明 赵继云 律师
电话：010-62684388



官方微博

官方微信